

# 南昌市教育局

## 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2年市示范幼儿园评估和复评工作的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体局，开发区教育事业管理中心，湾里管理局教体办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南昌市示范性幼儿园评估与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〉的通知》（洪教义教字〔2021〕6号）的文件要求，拟定于11月中旬启动2022年市示范幼儿园评估和复评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估方式

笔试、实地评估

### 二、评估时间

笔试：11月1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（9:00）

实地评估：拟定于11月下旬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

### 三、参与对象

笔试：2022年新评、复评园所的教师、保育员、保健医生（教师每班抽取1名，保育员抽取总数的50%）；

实地评估：笔试合格的园所方可进入实地评估阶段。

#### 四、其他要求

1. 请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通知相关幼儿园做好准备工  
作，并做好有关协调工作。

2. 请各县区将辖区内参评及复评园所教师、保育员、  
保健医生花名册于11月14日前上报至市教育局义教科。

联系电话：83986482，电子邮箱：  
510749240@qq.com。

